

证券代码：872516

证券简称：时代银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杭州时代银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1、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股东蒋汶达承租办公用房，金额不超过 65.00 万元人民币；2、公司拟向董事、股东刘志军等人承租办公用房，金额不超过 18.00 万元人民币。	830,000	830,000	
合计	—	830,000	830,000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蒋汶达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2) 自然人

姓名：刘志军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3) 自然人

姓名：蒋国强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4) 自然人

姓名：周奕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5) 自然人

姓名：程谦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2、关联关系

(1) 蒋汶达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7,64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9.7279%；

(2) 刘志军系公司股东、董事，持有公司 7,56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7.0270%；

(3) 蒋国强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3,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1081%；

(4) 周奕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4,32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7297%；

(5) 程谦系公司股东、监事，持有公司 2,88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4865%。

公司租赁的刘志军名下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9号华普花园C座706室145.56平方米办公用房，该房屋为蒋汶达、刘志军、蒋国强、周奕、程谦五人共同出资购买。

3、关联交易内容

(1) 公司因办公用房需求，以市场价格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蒋汶达承租杭州市文三路 259 号 B 幢火炬大厦 2 号 701 室 733.49 平米办公用房，预计 2024 年租金约为 65 万元；

(2) 公司因办公用房需求，以市场价格向公司董事、股东刘志军等人承租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9 号华普花园 C 座 706 室 145.56 平米办公用房，预计 2024 年租金约为 18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与蒋汶达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蒋汶达、张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与刘志军等人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与蒋汶达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与刘志军等人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程谦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参照该物业其他楼层的租赁市场价格，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

东的利益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内容请参见本公告一、（二）所列示内容，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具体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日常交易往来，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且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杭州时代银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杭州时代银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时代银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日